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疆浩源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已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10:30 时在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 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，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3 名，分别是周举东先生、冷新卫先生、吐尔洪·艾麦尔先生；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2 名，分别是赵志勇先生和王京伟先生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周举东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控股成立浩源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拟控股成立浩源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96）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2 日